



天地外國經典文庫

The Old Man and the Sea

# 老人與海

[美] 歐內斯特·海明威 著

Ernest Hemingway

李育超 譯

## 總序

多元化是香港文化的特徵之一，作為中西文化的薈萃之地，香港文化人手中的讀物，既有四書五經、唐詩宋詞、胡適陳寅恪，也有聖經和莎士比亞、培根和狄更斯。香港文化發展史，其中必不可少的一部份內容就是文化交流史。所謂文化交流，於香港人而言，就是研究和介紹由外國先進思想衍生的普世價值，以及各國的優秀文學作品，作為發展香港文化的借鑒。用著名學者錢鍾書先生的話來說，就是「東海西海，心理攸同；南學北學，道術未裂。」<sup>[1]</sup>翻譯家傅雷先生在〈翻譯經驗點滴〉一文中說：「中國人的思想方式和西方人的距離多麼遠。他們喜歡抽象，長於分析；我們喜歡具體，長於綜合。」<sup>[2]</sup>可見，同為人類，中國人和西人「心理攸同」；作為不同人種，他們的思維方式各有短長。香港各大學設英國語言文學系、翻譯系、比較文學系，文學院有歐洲和日本研究專業，目的就在於此。在這方面，香港有着足以驕人的成就。茲舉一例。有學者考證，俄國大作家列夫·托爾斯泰最早的中譯本《托氏宗教小說》就是香港禮賢會出版的（時在清光緒三十三年即一九零七年），

以此為嚆矢，托爾斯泰的各種著作以後呈扇形輻射到全國各地，被大量逐譯成中文出版，對我國文學界和思想界產生了深遠的影響。<sup>[3]</sup>再舉一例，上世紀六、七十年代，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聘請了多位著名翻譯家、作家和詩人如張愛玲、余光中、劉以鬯、林以亮、湯新楣、董橋，逐譯了一批美國文學名著，其中包括《美國詩選》《老人與海》《湖濱散記》《人間樂園》等書，到九十年代，這一批書籍已成為名譯，由內地出版社重新印行，對後生學子可謂深致裨益。

本經典文庫的第一和第二輯書目共二十冊。所謂經典，即傳統的權威性著作。它們有別於坊間流行的通俗讀物，以深刻、恢宏、精警見稱，在文學史、哲學史、思想史上具有崇高的地位，古今俱備，題材多樣。作為西方現代派文學的鼻祖，奧國作家卡夫卡的短篇小說《變形記》荒誕離奇，寓意深刻，揭示了社會中的各種異化現象。英國女作家伍爾夫的長篇小說《到燈塔去》以描寫人物的內心世界見長，她是最早運用「意識流」手法進行小說創作的作家之一，語言富有詩意。法國作家加繆的小說《鼠疫》《局外人》，是治文學和哲理於一爐的存在主義名著，與同為存在主義作家的薩特齊名，在上世紀五十年代中亦因此而獲得諾貝爾文學獎。文庫還收有短篇小說集《都柏林人》（愛爾蘭小說家喬伊斯）及《最後一片葉子》（美

國小說家歐·亨利），前者由傳統走向革新，更以代表作、意識流長篇小說《尤利西斯》奠下現代派文學的基礎。歐·亨利以堅持傳統的寫作手法而被稱為美國短篇小說的創始人。希臘哲學家柏拉圖的《對話集》，既是哲學名著，也在美學史佔有重要地位，在散文史上開了論辯文學之先河。英國作家奧威爾的小說《動物農場》，與他的《一九八四》同為寓言體諷刺小說的名著，在當今文學史上享有盛名。意大利作家亞米契斯的兒童文學作品《愛的教育》，早在上世紀初就由民初作家夏丏尊從日譯轉譯為中文，是當時傳誦一時的日記體文學作品，夏氏是我國新文學史上優秀的散文作家，譯文暢達，是以初版迄今，在兩岸三地屢屢重版。英國小說家毛姆的長篇小說《月亮和六便士》，以法國印象派畫家高庚為原型，它刻劃的人物人情練達，冰雪聰明，筆致輕鬆流麗，幽默感人。而這位作家的另一部小說《面紗》，雖非他最著名的作品，但有一點值得注意，這是以香港為背景的經典名著，而且在二零零七年經荷里活改編為電影（譯名《愛在遙遠的附近》）。英國小說家赫胥黎的長篇小說《美麗新世界》，與奧威爾的《一九八四》、俄國作家扎米亞金的《我們》，被譽為文學史上三部最有名的反烏托邦小說。美國小說家海明威的中篇小說《老人與海》，因「精通敘事藝術以及對當代風格的有力影響」而獲得一九五四年

諾貝爾文學獎。本輯還收有同一作家上世紀長居巴黎時構思的特寫集《流動的盛宴》，兩書體裁雖略有不同，但都表現了海明威含蓄凝練、搖曳生姿的散文風格。兩輯收入風格迥然不同的兩位日本作家的作品，太宰治被譽為「日本毀滅型私小說家」的代表人物；永井荷風則與川端康成、谷崎潤一郎等唯美派大作家齊名。第二輯新增兩部詩集，其一為《莎士比亞十四行詩集》，其二為《泰戈爾散文詩選集》。前者是西洋詩歌史上最宏大博大的十四行詩集；後者雖然詩制精悍短小，但給予中國早期新詩的影響卻不容小覷，我們可以從胡適、徐志摩、冰心等人的小詩中窺見他的影響。

由於歷史和語言的原因，香港的文化交流存在一定局限性，未能臻於全面。它較集中於英美和日本，其他地域文化如古希臘羅馬、印度、德、法、意、西班牙、俄羅斯乃至拉丁美洲則較少為有關人士顧及。顯然，這不利於開拓香港學子的視野，對他們的思想深度也有所影響。有見及此，我們與相關專家會商，擬定出一套外國經典文庫書目，經資深翻譯家新譯或重訂舊譯，向讀者推出一系列包括文學、哲學、思想、人文科學的經典譯著，分為若干輯次第出版。藉以供香港讀者重溫他們所諳熟的英美日作家、學者的著述，也得以新讀希臘、意大利、法國等國先哲的力作。

以後各輯，我們希望能將書目加以擴大，向有一定文化程度的讀者尤其是青年學子，提供更多的經典名著。

對淺譯各書的專家和撰寫導讀的學者，我們謹此表示深切的謝忱。

天地外國經典文庫編輯委員會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修訂

註釋：

[1] 《談藝錄·序》，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一九八六年版。

[2] 《傅雷談翻譯》第八頁，當代世界出版社，二零零六年九月。

[3] 戈寶權《托爾斯泰和中國》，載《托爾斯泰研究論文集》，上海譯文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

# 目錄

總序	天地外國經典文庫編輯委員會	3
導讀	孤獨老人背後的超凡意志	10
	蕭頌恒	
老人與海		19
弗朗西斯·麥考博稍縱即逝的幸福生活		125
乞力馬扎羅山上的雪		185
雨中的貓		231
白象似的群山		239
一天的等待		251

## 孤獨老人背後的超凡意志

海洋，往往給人神秘、深不可測的感覺，那接連起伏的浪不斷來回拍打岸邊，濺起的浪花喚醒人的好奇心，不禁貪婪猜想海底深邃的神秘世界。正如你眼前遇見一位望海的老人，他瘦而憔悴，頸後及額上刻有深的皺紋，風正吹起他稀疏的頭髮，你見他除了望海便了無反應，猶如一尊多年受風雨侵蝕的石像，你情不自禁地想從他的皺紋，猜想他的人生經歷和成就。

一九五二年，歐內斯特·海明威（下簡稱海明威）完成他生前發表的最後一部小說《老人與海》，講述一個名叫聖地亞哥的老人（下簡稱老人）獨自出海捕魚的故事。他在海上獨自面對馬林魚的挑釁以及群鯊的襲擊。三天三夜的旅程，老人未能保住那捕獲的龐大馬林魚，登岸時只帶回群鯊爭噬剩下的一個魚頭、一

條魚尾巴和一串魚脊骨。回到家裏，他沒有悲，也沒有喜，只是靜靜地跟支持他的幼童對話，然後睡去，夢見久違的獅子。

海明威的寫作特長在於能夠細緻刻劃人物的行為和內心世界，故事中老人跟小孩告別後便開始在海上獨處，老人的心情由最初期待捕魚的雀躍，到靜待馬林魚死去前的擔憂，以至回程時與群鯊搏鬥所感到的徬徨，顯得起伏跌宕。海明威除了用生動的意象描繪當中的情景，更用周遭的環境刻劃以及將那些動物人性化，烘托出了老人以上種種矛盾的複雜心情。

表面上，老人獨自面對海上所發生的一切，但誠如過程中他的領悟：一個人在海裏是永遠不會感到孤獨的，他是為打魚而生的，海是他的家，船是他的床，魚是他的朋友。然而，無他人的相伴，這剎那的領悟恍如在寒冬喝一口熱咖啡，暫緩了身體的痛楚，但難以消除心靈的不安。馬林魚瞬間從朋友變成敵人，船成了他的負累，海是葬身的墓，他不禁質疑自己打魚的意義。雖然故事中老人說出我們耳熟能詳的名句：「一個男子漢可以被消滅，但不可以被打敗。」但當他甚麼也沒有帶回來時，他對幼童說自己是徹徹底底被打敗了。小說沒有道出老人的成敗，也沒有安放道德價值觀去討論老人成敗的重要性，反藉着老人與馬林魚的

互相試探，以及他搏鬥時的矛盾心情，帶出意志對一個人生命的重要性。

這種帶有象徵意味的含義幾乎毫不著跡，且是海明威的寫作特色。他有名的冰山理論說，文學創作只呈現冰山露出海面上那八分之一的部份，其餘的部份靠讀者的聯想力去想像。這留白的寫作風格讓讀者享受小說故事的懸疑性，並在獲得樂趣後反思小說的中心思想，猶如喝意式咖啡的那層油脂，回味無窮。

而小說中幼童的人物設定意在不斷重燃老人的意志。幼童沒有伴隨老人出海捕魚，只是在小說的開首與結尾出現在老人的身邊，他默默支持並鼓勵老人，沒有如他人般取笑老人，反相信老人終能釣到大魚，幼童的鼓勵如不滅的火炬，在老人出海遇上孤獨、勝利及挫折時，這不滅的火炬便重燃老人的意志，老人渴望他在身邊，暖和自己冷得僵硬的身體。

同時，幼童的出現象徵老人有過的青春。在老人於海上孤獨作戰時，他不斷想起幼童，甚至作夢，夢見昔日在非洲遇見充滿活力的獅子。老人對幼童以及獅子的思念可以說帶回了老人失去的青春，這種對幼童及夢中獅子的渴望，甚至讓他記起自己過去的能力，好讓他遇上危難時，作為精神上的興奮劑，從而戰勝他內在和外在的敵人。海明威不沉悶地複寫意志的重要性，將之寄寓於幼童和獅子，

賦予它象徵意味，這是其小說高明之處。

小說藉老人打魚的基本韻律：追捕、捕獲和失去馬林魚，表現了人生永無休止的「成、敗、得、失」的過程，當中的意義無法以道德來衡量，卻構成了大自然與人生互動的節奏與規律。事實上，小說的基本韻律是與大海波濤的快慢節奏互相呼應的，每當老人的內心世界因外在環境而掀起浪潮，接着定有小孩及獅子的意象出現，緩和緊張的節奏。這種快慢有序的結構，符合大海的韻律，一種不休、無止境的節奏。

老人說過自己是為打魚而生的，他又提過人不是為失敗而生的。幼童沒有在最後問老人為何而生，否則老人可能又有另一個答案。誠如小說着重描繪老人打魚的過程，答案和意義並非最重要，也不是刻板的是非對錯，而是由每個人去賦予意義，去給自己一段旅程，給自己一個與自己心靈獨處的機會，解答自己的問題。

老人無疑是個冒險者，他過去八十四天毫無收穫，但他對未知的第八十五天寄予希望；他在海上用意志以及經驗去戰勝內在和外來的敵人，那種對自己力量的必勝信心，讓人感受到對生命的狂熱。加上幼童由始至終的崇拜敬仰，無疑賦

予年長的漁夫一個英雄的形象，這給讀者極大的鼓舞，因為老人只是一位普通人，卻可憑着自身的意志去譜寫生命的故事和意義。

每個人都經歷過徬徨的時候，這徬徨不只屬於少年，也屬於每個年齡層的人，包括小說中的老人。而徬徨過後的長大，不單指成為大人，或成為強者，也指認識自己。「我是誰？」向來是人生的核心問題，也是最難的問題。每個人的故事都很重要，也有其獨特性，且不可取代，都是神聖、永恆。人只要活着，並遵循大自然的意志和規律，他就是一個傳奇，值得敬佩。這就解釋了為何幼童對毫無漁獲的老人那麼敬仰，視他為漁業界的傳奇，就如老人一直崇拜棒球界的傳奇球手迪馬吉奧。

不過，由於現在旅行日漸便利，冒險的性質開始有所改變，甚至有人可在網上查看影片去「旅行」，在網上購買世界各地的珍品，不同國籍的臉孔紛紛在網上湧現，世界彷彿不再陌生，人與人的距離恍似拉近了一大步。但這卻帶來了另一難題：我們該如何獨處，面對自己？相比起到不同地方的外在冒險，我們也有必要展開一段探尋內心世界的冒險之旅。老人藉着從夢中遇到獅子獲得所需的意志，也許現代人也需要一個夢。赫曼·赫塞 (Hermann Hesse) 在《徬徨少年時》

提過人們必須找到自己的夢，這樣一來，這條路就會變得輕鬆許多。

海明威認為《老人與海》可以算是他所有的作品，以及他在寫作和生活經驗中所曾學到的一切事物的總結。它能使讀者感受到生命的精華——即人生除了少數輝煌的時刻之外，大都是一片孤寂無聊，有時甚至會淪入絕望之境。但就如聖地亞哥老人般，他對於自己行業的熱忱，對於一連串惡運的不認命，和他認為自己可能勝利的信念，促使他做了超凡的事，在這個悲劇性的過程中，他得到了一種失敗的勝利，一種破滅後的勝利，這是他辛苦掙來的，我們應讚頌他的苦難。而小說向讀者詮釋了生命的高貴與尊嚴、人類堅不可摧的精神與人和自然的關係。聖地亞哥在與海洋搏鬥中表現了驚人的毅力，這種毅力並非超越常人的，而是一切人類應有的一種氣概。這讓小說被譽為他最成功的作品。諾貝爾獎金委員會頒獎給海明威時，特別提出這本書，加以讚美。

本書中的另外幾篇中短篇小說也是海明威的代表作。《弗朗西斯·麥考博稍縱即逝的幸福生活》以簡煉的語言描寫弗朗西斯·麥考博夫婦及其獵人在非洲打獵的故事，當中恐懼、激情、生命、死亡、嫉恨及勇氣這些元素交織，探討男女之間複雜的感情以及面對危難時意志的重要性；《乞力馬扎羅山上的雪》是對



於一個臨終前的人的細緻描述，當中死亡的氣氛及其象徵意味蘊含在一幕幕蒙太奇般的場景裏，海明威以意識流的手法探討迷惘一代對生存的困惑以及生命的意義；《雨中的貓》熟練地運用上述提及的冰山理論，探討女性備受冷漠後的意識覺醒；《白象似的群山》以象徵手法和男女主角的對話討論具爭議的話題——墮胎。正如作家米蘭昆德拉所言，讀者能從對話中延伸無限的故事。小說藉着結局的多樣暗示當時迷惘一代的異化關係及複雜的內心情感；《一天的等待》藉着幼童想像死亡時的勇氣和意志，展示英雄式的孤獨，此小說讓很多讀者了解海明威在現實世界中硬漢性格背後複雜的內心世界，讀來回味無窮。這些作品所敘述的時地各異，但所運用的技巧，皆能使外在的事件表現出一種內在的意義——即既無解釋，也不說教，更不特別強調這些意義的可能性。

海洋，讓人又愛又恨。有人對海洋好奇，被它的神秘吸引着，窮一生的精力去探索平靜海面下的暗湧；有些人恨它的無常——大自然的奧妙在於它自有一套法則，人類難以操控或改變這法則，其無情終令人類選擇尊重或適應它。老人出海不單只是去冒險，更重要的是他透過認識、反抗、接納及尊重海洋，去領悟人

生的意義或許不在得與失，更可能是在過程中的經歷和領悟。於是，他頸額上的皺紋，他的平靜和沉默，便更顯難能可貴了。

蕭頌恒

蕭頌恒，嶺南大學中文系畢業。火苗文學工作室成員。喜文學創作，尤愛寫詩、評論。作品散見於報章及文學雜誌。

老人與海



他是個老人，獨自駕一條小船在灣流<sup>①</sup>中捕魚，這回連續出海八十四天，一無所獲。頭四十天，有個男孩跟着他。不過，一連四十天都沒捕到魚，男孩的父母就對孩子說，這老頭如今晦氣到家了，真是倒霉透頂，於是，男孩照他們的吩咐上了另一條船，頭一個星期就捕到了三條很棒的魚。男孩見老人天天空船而歸，心裏很難受，他總是走下岸去，幫老人拿捲起來的釣線，或是魚鉤、魚叉，還有纏在桅杆上的船帆。那船帆用麵粉袋打了幾個補丁，收攏起來真像是一面標誌着永遠失敗的旗幟。

老人瘦骨嶙峋，頸背上刻着深深的皺紋。他的兩頰有着褐色的斑塊，是陽光在熱帶海面上的反射造成的良性皮膚病變。褐斑從上到下佈滿面頰的兩側，他的雙手由於常用釣線拖拽大魚，勒出了很深的疤痕。可是，這些傷疤沒有一處是新的，和沒有魚的沙漠裏風雨侵蝕留下的痕跡一樣古老。

他渾身上下都顯得很蒼老，只有那雙眼睛，和大海是一樣的顏色，看上去生氣勃勃，有一股不服輸的勁兒。

「聖地亞哥，」他們倆從小船停泊的地方爬上岸時，男孩對他說，「我又能跟着你了。我們家掙到了一點兒錢。」

老人教會了這男孩捕魚，男孩很敬重他。

「算了，」老人說，「你遇上了一條走運的船，還是待下去吧。」

「不過，你總該記得，有一回你一連八十七天都沒捕到魚，後來連續三個星期，我們每天都捕到了大魚。」

「我記得，」老人說，「我知道你不是因為吃不準才離開我的。」

「是爸爸讓我走的。我是孩子，總得聽他的。」

「我明白，」老人說，「這很在理。」

「他不大有信心。」

「是啊，」老人說，「可是我們有，對吧？」

「對，」男孩說，「我請你去露台飯店喝杯啤酒，然後咱們把這些東西帶回家。」

「那敢情好，」老人說，「都是打魚的嘛。」

他們坐在露台上，不少漁夫拿老人開玩笑，老人並不氣惱。還有些上了年紀的漁夫望着他，為他感到難過，但他們並沒有表露出來，只是說些客套話，談談海流，說說釣線入水的深度，接連的好天氣，以及各自的見聞。當天有收穫的漁夫都已經回來了，他們把大馬林魚剖開，整個兒橫排在兩塊木板上，兩人各抬着木板的一頭，

踉踉跄跄地一路走去送到收魚站，在那兒等着冷藏車把魚運往哈瓦那的市場。捕到鯊魚的已經把魚運到了海灣另一頭的鯊魚加工廠，吊在滑輪上，除去肝臟，割下魚鰭，剝掉外皮，把魚肉切成一條條的準醃起來。

一颺東風，就會有一股腥味從鯊魚加工廠飄過海港，吹送到這裏來；不過，今天只有淡淡的一絲，因為風轉為朝北吹，後來又漸漸停了，露台上陽光煦暖，令人感到愜意。

「聖地亞哥，」男孩喚了一聲。

「哦，」老人應道。他正握着酒杯，回想好多年前的事兒。

「要不要我去弄些沙丁魚來，給你明天用？」

「不用了。打棒球去吧。我還能划得了船，羅赫可以幫忙撒網。」

「我想去。就算不能跟你一塊兒捕魚，我也想幫點兒忙。」

「你請我喝了杯啤酒，」老人說，「你已經是個男子漢了。」

「你頭一回帶我上船，我有幾歲？」

「五歲，那天你差點兒就沒命了。我把一條活蹦亂跳的魚拖到船上，牠險些把船撞個粉碎。你記得嗎？」

「我記得魚尾巴一個勁兒地拚命拍打，坐板都被撞斷了，還有用棍子打魚的聲音。我記得你猛地把我的推到船頭，那兒攔着一卷一卷的釣線，濕淋淋的，我感到整條船都在顫抖，還聽見你在用棍子打魚，那聲音就跟砍樹一樣。我覺得渾身上下都有一股甜絲絲的血腥味兒。」

「你是真記得那回事兒，還是聽我說的？」

「打咱們頭一次一塊兒出海那時候起，甚麼事兒我都記得。」

老人用他那雙被陽光灼刺過的眼睛打量着他，目光堅定而又充滿慈愛。

「如果你是我的孩子，我就會帶你去碰碰運氣，」他說，「可你是你爸媽的孩子，而且你還搭上了一條走運的船。」

「我去弄些沙丁魚來吧？我還知道上哪兒能搞來四個魚餌。」

「我今天還有剩下的。醃在盒子裏了。」

「我給你弄四個新鮮的吧。」

「一個吧，」老人說。他的希望和信心一刻也不曾喪失，此時在微風的吹拂下又鮮活地湧動起來。

「兩個，」男孩說。

「那就兩個吧，」老人同意了，「不會是偷來的吧。」  
「我倒想去偷，」男孩說，「不過，這是我買來的。」  
「謝謝你。」老人說。他的心思很簡單，壓根兒不去想自己從甚麼時候起變得如此謙卑。他知道自己變得謙卑起來，而且知道這並不丟臉，也無損於真正的自我尊嚴。

「看這海流，明天會是個好天氣。」他說。

「你要去哪兒？」男孩問。

「到好遠的地方，等到風向轉了再回來。我打算不等天亮就出海。」

「我想辦法讓船主到遠處打魚，」男孩說，「這樣，要是你捕到了一個很大的傢伙，我們可以趕去幫忙。」

「他可不願意在太遠的地方捕魚。」

「是啊，」男孩說，「不過，我會看見一些他看不到的東西，比方說一隻正在捕魚的鳥兒，這樣我就能讓他去追蹤鱻。」

「他的眼睛有那麼糟嗎？」

「差不多全瞎了。」

「這可怪了，」老人說，「他從來沒捕過海龜，那才毀眼睛呢。」

「可你在莫斯基托海岸捕了好多年海龜，眼睛照樣好好的。」

「我是個不一樣的老頭兒。」

「你還有力氣對付一條非常大的魚嗎？」

「我想還有。再說我還有不少竅門兒呢。」

「咱們把這些東西帶回去吧。」男孩說，「這樣我就可以拿漁網去捕沙丁魚了。」

他們從船上拿下捕魚的家什。老人肩上扛着桅杆，男孩提着木盒，裏面裝着一卷卷編織得很緊密的褐色釣線，還有手鉤和帶柄的魚叉。盛魚餌的盒子放在船尾，邊上有根木棍，用來制服被拖到船邊的大魚。沒人會偷老人這些家什。不過，船帆和沉甸甸的釣線最好還是拿回家，露水對牠們可不大好。儘管老人深信當地人不會來偷，可還是覺得，把手鉤和魚叉留在船上，讓人產生非分之想，大可不必。

兩人順着大路來到老人的棚屋前，從敞開的門走進去。老人把裹着船帆的桅杆靠在牆上，男孩把盒子和他用具擱在旁邊。那桅杆跟這個單間的棚屋差不多一樣長。棚屋是用王棕的堅韌苞殼蓋成的，當地人稱之為棕櫚<sup>[2]</sup>。棚屋裏有一張床、一

張桌子、一把椅子，泥地上還有一塊地方可以用木炭燒火做飯。棕褐色的牆面是用纖維結實的棕櫚葉子壓扁、層疊而成，上面有一幅彩色的《耶穌聖心圖》，還有一幅《科伯聖母圖》，都是他妻子的遺物。原先，牆上還掛着一幅他妻子的着色照片，因為一瞧見那照片就讓他感到孤單，他就取下來，放在屋角的攔板上自己那件乾淨的襯衫底下。

「有甚麼吃的？」男孩問。

「一鍋黃米飯和魚。你想吃點兒嗎？」

「不了，我回家去吃。要我幫忙生火嗎？」

「不用。等會兒我自己來。也許就吃冷飯了。」

「我把漁網拿走好嗎？」

「當然嘍。」

其實根本沒有漁網，男孩還記得他們是甚麼時候把漁網給賣掉的。不過，他們每天都要裝模作樣地走一遍過場。一鍋黃米飯和魚也是編出來的，男孩心裏也明白。

「八十五是個幸運數字，」老人說，「你不想看我帶回來一條魚，去掉內臟淨重還有一千多磅？」

「我去拿漁網捕沙丁魚。你坐在門口曬曬太陽可好？」

「好吧，我有昨天的報紙，可以看看棒球的消息。」

男孩不知道昨天的報紙是否也是純屬編造。不過，老人真的從床下拿出了報紙。

「佩里科在酒館<sup>31</sup>裏給我的。」他解釋說。

「我弄到沙丁魚就回來。我把你的和我的放在一起，用冰鎮着，明天早上分着用。等我回來，你可以給我說說棒球的消息。」

「揚基隊不會輸的。」

「可我擔心克利夫蘭印第安人隊會贏。」

「對揚基隊要有信心，孩子。別忘了大名鼎鼎的迪馬吉奧。」

「我擔心底特律老虎隊和克利夫蘭印第安人隊會獲勝。」

「當心點兒，要不然，你連辛辛那提紅隊和芝加哥白襪隊都要擔心啦。」

「你好好看吧，等我回來給我講講。」

「你看我們是不是該去買張末尾是88的彩票？明天是第八十五天。」

「行倒是行，」男孩說，「可你的偉大記錄是八十七天，這怎麼說？」

「不會有第二次了。你看能搞到一張末尾是88的彩票嗎？」

「我能訂一張。」

「一張，要兩塊五，能向誰借到這筆錢呢？」

「這個容易。兩塊五我總能借到手。」

「我覺得沒準兒我也能借得到。不過，我盡量不借錢。先借錢，後討飯。」

「穿得暖和點兒，老爺子，」男孩說，「別忘了，這可是九月份。」

「正是大魚上鉤的時候，」老人說，「五月份人人都能當個好漁夫。」

「我現在去捉沙丁魚了。」男孩說。

男孩回來的時候，老人正在椅子上安睡，太陽已經西沉。男孩從床上拿過那條舊軍氈，鋪在椅背上，蓋住老人的雙肩。這副肩膀不同尋常，儘管非常老邁，卻依然強健有力，他的脖子也仍舊壯實得很，而且當他睡着的時候，腦袋向前耷拉着，皺紋也不大明顯了。他的襯衫打過好多次補丁，弄得像他那張船帆一樣，被太陽曬得褪了顏色，深淺不一。老人的頭顱非常蒼老，閉上眼睛的時候，面龐上沒有一絲生氣。那份報紙攤在他膝蓋上，靠他一條胳膊壓着，才沒有被晚風吹走。他赤着雙腳。

男孩撇下老人走了，等他回來，老人還在睡着。

「醒醒，老爺子，」男孩說着，把一隻手搭在老人的膝蓋上。

老人睜開眼睛，一時神情恍惚，彷彿剛從遙遠的地方回過神來。接着他笑了笑。

「你弄到了甚麼？」他問。

「晚飯，」男孩說，「咱們吃飯吧。」

「我還不大餓。」

「來吃吧。你可不能光打魚不吃飯啊。」

「我倒是這麼幹過，」老人說着站起身來，拿起報紙摺好，然後開始動手疊氈子。

「把氈子圍在身上吧，」男孩說，「只要我活着，就不能讓你空着肚子去打魚。」

「那就活得長長的，照顧好自己。」老人說，「咱們吃點兒甚麼？」

「黑豆米飯，油煎香蕉，還有燉菜。」

飯菜盛在雙層金屬飯盒裏，是男孩從露台飯店拿來的。他口袋裏裝着兩副刀叉和湯匙，每副都包在餐巾紙裏。

「這是誰給你的？」

「馬丁，飯店老闆。」

「我得謝謝他。」

「我已經謝過他了，」男孩說，「你用不着去謝了。」

「我要把一條大魚肚子上的肉給他，」老人說，「他這樣幫助咱們不止一次了吧？」

「我想是這樣。」

「這樣的話，除了魚肚子上的肉，我得給他點兒別的甚麼。他很關照咱們。」

「他還送了兩瓶啤酒呢。」

「我最喜歡罐裝啤酒。」

「我知道。不過這是瓶裝的。哈圖伊牌，我還得把瓶子送回去呢。」

「你真是太好了，」老人說，「咱們開始吃吧？」

「我一直在招呼你吃啊，」男孩輕聲說，「我想等你準備好再打開飯盒。」

「現在我準備好了，」老人說，「我只是需要點兒時間洗一洗。」

你在哪兒洗呢？男孩想。村裏的供水站在路那頭，隔了兩條街。我得替他搞些水來，男孩心想，還有肥皂和一條好點兒的毛巾。我怎麼這麼粗心呢？我得給他弄來一件襯衫，一件過冬的外套，還得弄雙甚麼鞋子，再來條氈子。

「你拿來的燉菜好吃極了，」老人說。

「給我講講棒球賽吧。」男孩請求道。

「我說過，在全美職業棒球聯賽中，揚基隊所向無敵。」老人高興地說。

「今天他們輸了。」男孩告訴他。

「這不要緊。了不起的迪馬吉奧又恢復常態了。」

「他們隊裏還有其他人啊。」

「那是當然。不過，有了他就大不一樣。在另一場聯賽中，布魯克斯隊對費城隊，我絕對看好布魯克斯隊。可我還忘不了迪克·西斯勒和老公園<sup>(4)</sup>裏那些漂亮的擊球。」

「那種好球再也見不着了。我見過的擊球，數他打得最遠。」

「你還記得過去他經常到露台飯店來嗎？我很想帶他去捕魚，可我膽子小，不敢開口。所以我讓你去說，結果你也太膽小了。」

「我記得。那真是大錯特錯。他可能會跟咱們一起去的。那樣的話，咱們一輩子都會記得這檔子事兒。」

「我很想邀上大名鼎鼎的迪馬吉奧去捕魚，」老人說，「聽人說，他父親也是



個打魚的。興許他過去和咱們一樣窮，能跟咱們說得來。」

「頂呱呱的西斯勒的爸爸從來沒有過過窮日子，他——我說的是他爸爸，像我這麼大的時候就在大聯賽裏打球了。」

「我像你這麼大的時候，就在一條去往非洲的橫帆船上當普通水手了，黃昏的時候還在沙灘上見到過獅子呢。」

「我知道。你跟我說過。」

「咱們是說非洲的事兒，還是聊棒球？」

「我覺得還是聊棒球吧，」男孩說，「給我說說大名鼎鼎的約翰·J·麥格勞的事兒吧。」他把J說成了霍塔。

「早先他也常到露台飯店來。不過，酒一下肚，他就變得很粗魯，出口傷人，不大好相處。他滿腦子都是賽馬和棒球。至少他的口袋裏老是揣着賽馬的名單，在電話裏動不動就提到賽馬的名字。」

「他是個了不起的經理，」男孩說，「我爸爸認為他是最棒的。」

「那是因為他上這兒來得最多，」老人說，「如果杜羅徹年年繼續到這兒來，你爸爸就會認為他是最了不起的經理了。」

「說真的，誰是最能幹的經理，盧克還是邁克·岡薩雷斯？」

「我覺得他們不相上下。」

「可最棒的漁夫是你。」

「別這麼說。我知道還有更棒的。」

「哪裏啊<sup>①</sup>，」男孩說，「好漁夫是不少，有的非常棒。可你是獨一無二的。」

「謝謝你。真讓我高興。我希望不要來一條太大的魚，證明我們都錯了。」

「只要你還像自己說的那樣強壯，就沒有甚麼魚能把你打垮。」

「我也許不如自己想像的那麼壯實，」老人說，「可我有不少訣竅，而且還有決心。」

「你該上床睡覺了，這樣明天早晨才能精力充沛。我把這些東西送回露台飯店。」

「那就晚安嘍。早上我去叫醒你。」

「你就是我的鬧鐘。」男孩說。

「年歲是我的鬧鐘，」老人說，「老傢伙們幹嗎醒得那麼早呢？難道是為了讓日子更漫長？」

「我不知道，」男孩說，「我只知道年輕人睡得晚，睡得死。」

「我會記得的，」老人說，「到時候我去叫醒你。」

「我不願意讓他來叫我，好像我不如他似的。」

「我明白。」

「好好睡吧，老爺子。」

男孩走了出去。剛才兩人已經黑燈瞎火地吃了飯，老人摸黑脫了褲子上床去睡。他把褲子捲起來當枕頭，裏面塞着那張報紙。然後，他把自己裹在氈子裏，睡在彈簧墊上鋪着的另一些舊報紙上。

他不一會兒就酣然入睡，夢見了自己小時候去過的非洲，長長的金色海灘和白色海灘，白得刺眼，還有高聳的海岬和褐色的大山。如今他每天夜裏都夢見自己生活在那道海岸邊上，在夢裏聽見海浪的轟隆聲響，看到當地的小船乘風破浪。在睡夢中，他聞到甲板上的柏油和麻絮的味道，還有清晨陸地上的微風帶來的非洲的氣息。

通常，他一嗅到陸地上的微風就會醒來，然後穿上衣服去叫醒男孩。不過，今夜那微風的氣息來得很早，睡夢中他知道時候還早，就繼續停留在夢裏，看着一個個島嶼上的白色山峰從海面上升起，接着還看到加那利群島形形色色的港灣和錨泊地。

他不再夢見風暴，不再夢見女人，不再夢見重大事件，不再夢見大魚、打架、力量角逐，也不再夢見他的妻子。他如今只夢到一些地方，還有沙灘上的獅子。獅子在暮色中像小貓一樣嬉戲着，他喜愛獅子如同他喜愛那個男孩。他從來沒有夢見過那個男孩。他就這麼醒了，從敞開的門望出去，看着月亮，攤開褲子穿在身上。他在棚屋外撒了尿，然後順着路走去叫醒男孩。清晨的寒氣讓他直打哆嗦，不過他知道，哆嗦一陣之後就會感到暖和，等會兒就要去划船了。

男孩家的房門沒有上鎖，他推開門，光着腳悄悄走了進去。男孩睡在外間的一張帆布床上，借着殘月透進窗子的微光，老人把他看得清清楚楚。老人輕輕握住男孩的一隻腳，直到他醒過來，翻了個身看着老人。老人點點頭，男孩從床邊的椅子上拿過褲子，坐在床上穿起來。

老人走出門，男孩在後面跟着。他很睏，老人摟住他的肩膀，說：「真抱歉。」

「幹嗎這麼說<sup>[6]</sup>，」男孩說，「男子漢就得這樣。」

他們順着路朝老人的棚屋走去，一路上，男人們扛着桅杆，光着腳在黑暗中走

動。

他們走進老人的棚屋，男孩拿起裝在籃子裏的幾卷釣線，還有魚叉和魚鈎，老人把船帆的桅杆扛在肩上。

「你想喝點兒咖啡嗎？」男孩問。

「咱們先把漁具放到船上，然後再去喝。」

在一個大清早就向漁人供應早餐的小館子裏，他們用煉乳罐喝起咖啡。

「你睡得怎麼樣，老爺子？」男孩問。他已經漸漸清醒起來，儘管要完全擺脫睡意還是不大容易。

「我睡得很好，馬諾林，」老人說，「我今天很有信心。」

「我也是，」男孩說，「現在我得去拿咱們倆要用的沙丁魚，還有你的新鮮魚餌。他自個兒拿我們的漁具，他從來不要別人幫忙。」

「咱們不一樣，」老人說，「你才五歲的時候我就讓你拿東西了。」

「我知道，」男孩說，「我馬上就回來，你再喝杯咖啡吧。我們在這兒可以賒賬。」

他走了，光腳踩在珊瑚岩上，朝存放魚餌的冷庫走去。

老人慢悠悠地喝着咖啡。這是他一整天的吃喝，他明白應該喝下去。好久以來，吃東西讓他感到厭煩，他從來不帶午飯。船頭有一瓶水，那就是他一天裏唯一的請求。

男孩帶着沙丁魚和兩個包在報紙裏的魚餌回來了，他們順着小路向小船走去，腳底下是嵌着鵝卵石的沙地，踩上去別有一種感覺，他們抬起小船，讓它滑進水裏。

「祝你好運，老爺子。」

「也祝你好運。」老人說。他把船槳上的繩索繫在槳栓上，俯身向前，好抵擋槳片在水中受到的阻力，在黑暗中划出港口。別的海灘上也有船隻紛紛出海，這個時候月亮已經落山，老人雖看不分明，但能聽見船槳入水和划動的聲音。

偶爾哪條船上可聽到人語聲，大多數船都靜悄悄的，只有槳聲可聞。一出港口，船隻便分散開來，各自駛向有望捕到魚的那片海域。老人知道自己正划向遠方，把陸地的氣息拋在身後，駛入拂曉時分海洋的清新氣息裏。他划到一片水域，看到馬尾藻在水裏閃爍的粼光，漁人們把這片水域叫「大井」，因為這裏的海水突然深達七百英尋，海流衝擊海底峭壁，形成漩渦，各種各樣的魚都聚集於此。在深不可測的洞穴裏，匯聚着海蝦和可作魚餌的小魚，有時候還有成群的烏賊，夜間牠們會浮

到靠近海面的地方，成為所有游蕩至此的魚兒的充腹之物。

黑暗中，老人可以感到清晨將至，他一邊划着船，一邊聽着飛魚出水的顫抖聲，還有牠們那直挺挺的翅膀在黑暗中凌空飛離時發出的嗡嗡聲。他非常喜愛飛魚，那是他在海上最重要的朋友。他為鳥兒感到惋惜，尤其是纖弱的黑色小燕鷗，牠們始終在飛翔覓食，卻幾乎從來都是一無所獲。他想，除了那些掠奪成性的猛禽和健碩有力的鳥兒，鳥類的生活比我們還要艱辛。既然海洋如此殘酷，造物主為甚麼還要讓海燕一類的鳥兒生得如此柔弱纖巧？大海仁慈而又美麗，可她也會變得如此殘暴，而且是在突然之間改變，這些飛翔的鳥兒，落到海面上覓食，發出細微的哀鳴，在大海的映襯下顯得如此脆弱。

每每想到大海，他腦海中浮現的總是 la mar，這是西班牙語中人們對大海的愛稱。喜愛大海的人們有時候也會說她的壞話，不過這種時候往往把她當做女人。有些年輕一點兒的漁夫，用浮標當釣線上的浮子，還用賣鯊魚肝賺來的大把鈔票買了摩托艇，他們都把大海稱作 le mar，一個陽性名詞。他們提起大海的時候，總把她當做一個競爭對手，一個去處，甚至是一個敵人。可老人一貫把大海想像成女人，她向人們施與或拒絕施與莫大的恩惠，如果她做出甚麼狂暴或者邪惡的事情，那也

是出於無奈。老人覺得，月亮對大海的影響如同對女人的影響一般。

他穩穩地划着船，保持自己一貫的速度，海面上風平浪靜，只偶爾碰上幾處水流的漩渦，所以並不感到吃力。他讓海流替他分擔三分之一的氣力，天蒙蒙亮的時候，他發現自己走得比原先希望此時能夠到達的地方還要遠。

他想，我在「深井」打了一週的魚，結果一無所獲。今天我要找到鱈魚和長鰭金槍魚成群出沒的地方，說不定牠們中間有條大傢伙呢。

不等天色大亮，他就放出魚餌，讓船隨流飄蕩。其中一個魚餌下沉到四十英尋深處，第二個在七十五英尋，第三個和第四個分別在一百英尋和一百二十五英尋深的藍色海水裏。每個用新鮮沙丁魚做的魚餌都是頭朝下，釣鈎的鈎身穿進魚餌，並且紮好，縫得結結實實，這樣一來，魚鈎的所有突出部份，彎鈎和鈎尖，都包在魚肉裏。每條沙丁魚都用魚鈎穿過雙眼，在突出的鋼鈎上形成半個環。一條大魚所能碰到的魚鈎上的任何部份，都會讓牠感到美味可口。

男孩給了他兩條新鮮的小金槍魚，也叫長鰭金槍魚，這會兒正像鉛墜一樣掛在那兩條下沉最深的釣線上，另外兩根釣線上掛的是藍色大鰻魚和黃色的狗魚，雖然已經用過，但依然完好無缺，上好的沙丁魚又為牠們增添了香味和誘惑力。每根釣

線都像大鉛筆一樣粗，一端纏在青皮釣竿上，只要魚一拽或者一碰魚餌，釣竿就會下沉。每根釣線都有兩個四十英尋長的卷兒，必要的時候可以牢牢地繫在另外的備用釣線卷兒上，這樣一來，一條魚可以拖出去三百多英尋長的釣線。

老人一邊盯着那三根從船邊伸出去的釣竿，看有沒有動靜，一邊緩緩地划着船，讓釣線垂直上下浮動，並且保持在適當的深度。此時，天已經大亮，太陽隨時都會升起。

淡淡的太陽從海面上升起來，老人可以看見別的船隻，低低地挨着水面，離海岸不遠，橫佈在海流之中。接着，太陽越發明亮了，耀眼的陽光照在海面上，當太陽完全離開地平線時，平靜的海面將陽光反射到他的眼睛裏，令他的雙眼感到刺痛。他划着船，不去看太陽，而是俯視水中，看那幾根筆直垂入黑魘魘的海水中的釣線。他的釣線總比別人的都直，這樣，在黑沉沉的海流中，每個海水層都有一個魚餌，剛好在他所希望的地方等着游動的魚兒上鉤。別人往往讓釣線隨着水流漂移，有時候釣線在六十英尋深的地方，他們卻以為有一百英尋。

他想，我的釣線深度很精確，只是不再走運而已。可誰知道呢？沒準兒今天就時來運轉。每天都是一個嶄新的日子。走運當然更好。不過我寧願做到分毫不差。

這樣運氣降臨的時候就有備無患了。

太陽升起來已經過了兩個小時，他朝東方望去不再感到那麼刺眼了。此時眼前只能看到三條船，它們顯得很低矮，遠在近岸的海面上。

他想，我這一輩子，老是讓初升的太陽刺痛眼睛。不過，我的眼睛現在還是好好的。傍晚直視夕陽也不會感到眼前發黑。陽光在傍晚時分會更強勁，而早晨的光線會刺痛人的雙眼。

就在這時，他看見一隻軍艦鳥，展開長長的黑色翅膀，在他前方的天空中盤旋飛翔。那鳥兒倏地急轉而下，斜着後掠的翅膀，接着又開始盤旋。

「牠發現了甚麼，」老人大聲說，「牠可不是隨便看看。」  
他不慌不忙地慢慢地划向鳥兒盤旋的地方。他並不心急，讓釣線保持上下垂直。但他已經稍稍接近海流，為的是依舊按照正確的方式捕魚，儘管他的速度比不靠這隻鳥兒指引要快一些。

那隻鳥兒在空中飛得更高了，又開始來回盤旋，翅膀紋絲不動。接着牠突然俯衝下來，老人看見飛魚躍出海水，拚命掠過海面。

「鯡鰵，」老人大聲叫道，「大鯡鰵。」